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普城管执〔2023〕6号

2023年上海市普陀区城管执法系统 教育培训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推动本区城管执法系统教育培训工作制度化、专业化、规范化，提高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的能力，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根据《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教育培训三年行动计划（2022年—2024年）》《2023年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教育培训工作方案》的相关工作要求，现制定本年度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及行动指导，以坚定理想信念为根本，以提升城管综合执法队伍执法水平为目标，坚持政治素养提升、坚持专业水平强化，严格执行培训管理各项制度，推进教育培训数字化转型，加强

教育培训体系标准化建设，为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上海城市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和重要保证。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政治统领、服务大局。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理想信念，着力提升品行作风、强化履职本领，努力培养一批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增强城管执法队伍的政治素质、专业能力、职业道德、纪律作风。

（二）坚持联动发展、共建共享。按照“共建要素、联动发展、提质增效”的工作理念，着力提升系统内部师资力量专业水平，充分利用外部律师资源优势，深入落实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改革创新线上教学课件开发，构建全局区城管执法系统教育培训“一张网”，将优势互补、资源共用落实到位。

（三）坚持立足实践，精准施教。依照“干什么训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培训思路。以依法治区和依法执法的要求为根本目的，以一线执法人员执法痛点和难点为着力点，坚持法律知识和实践运用相结合，坚持理论学习与工作技巧相融通，推进培训系统化、精细化发展。

三、重点任务

（一）夯实基础，贯彻教育培训规范化制度

1. 坚持全员普训，落实年度 60 学时 24 学分制度。加强

政治思想、党风廉政、城市管理、法律知识等知识的强化学习,认真落实完成市局组织的 24 学时 12 学分在线培训任务;区局组织实施全员普训、实践训练、队列考核,指导科队开展专题学习、队列训练,其中全员普训不少于 24 学时 12 学分;机关科室(处室)、基层中队(以下简称科队)每月开展 1 次业务知识学习,每次不少于 40 分钟,全年完成 12 学时/人的任务。年度教育训练任务清单、科队学习清单详见附件 1-2。

2. 坚持作风建设,落实队列会操制度。结合市局要求,区局加强基层队列会操的组织管理,督促中队每月组织开展 2 次队列训练,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次,每次应有 90%执法人员参加训练。结合全员普训,区局积极组织队列会操考核,通过会操比赛选拔成绩突出队伍参加市局举办的全系统执法队伍队列会操比赛。

3. 坚持严格把控,规范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制度。按照市政府、市城管执法系统行政执法证管理要求,严格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区局、街镇中队两级在执法证办理审核中加强管理、严格把关。配合市局开展行政执法资格(执法能力等级)考试,区局加强考试组织、人员遴选、现场管理等工作。

(二) 创新转型,搭建教育培训数字化平台

4. 坚持整合培训资源,建设城管执法教育培训管理系统。配合市局统一建设城管执法教育培训数字化管理系统,

将历年积累形成的师资教员、课程课件、教材教辅等教学资源归类进库，做好相关培训数据、管理模块的对接迁移及后续应用管理。

5. 坚持优化培训场地，推进区局中队智慧教室建设。学习推广闵行、浦东区局智慧教室建设的试点经验，结合本区域实际和数字化培训要求，加快建设区局机关及基层中队的智慧教室，优化教室硬件配置标准，指导具备条件的中队研究教学直播录播、课件教案上传、培训数据交互、实战情景模拟等教学条件与培训功能。年内争取建成1家智慧教室。

6. 坚持丰富培训形式，开发制作课程课件。培训课件不仅要讲干货，也要接地气。区局围绕执法一线执法人员普遍关注的执法模式创新、城管数字化应用、重点领域执法、典型执法案例、常用法律文书等内容，创新运用动画、微视频等方式。年内完成不少于1个动画视频课件。

（三）提质增效，加强教育培训体系化建设

7. 坚持人才培养，拓展师资教员队伍。区局加大对本区师资教员队伍培养和管理，充分利用实训带教、各类评比活动选拔出优秀教员，积极向市局推荐政治素质强、业务水平高、授课效果好的领导干部、科队负责人、业务骨干、先进模范，推进教学培训向精准性、实战性、专业性转型。

8. 坚持硬件优化，推进教学基地建设。区局统筹本区实践教学基地创建复检工作，指导推动教学条件改善、教员教

案审核，建成不少于 3 家，尽量覆盖机动、特定区域、街镇三种类型的中队，满足多场景执法教学需要。根据本区队员实践训练需求，用好已有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办学培训基地，进一步丰富现场教学、案例教学、实战演练等教学形式，在培育实践教员的同时，提高实训实战效果。

四、工作要求

（一）凝聚共识。全系统发挥上下拧成一股绳的精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新形势下城管执法教育培训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增强对教育培训工作的认同感和使命感。区局发挥上下协调作用，制订本区域年度教育培训计划，严格培训纪律和学员管理，积极争取街镇及相关部门支持，指导督促街镇中队落实学习培训要求，将教育培训执行情况与执法证换发、人员职级晋升、岗位交流、绩效考核相挂钩，促使各单位共同推进教育培训工作制度化、精细化发展。

（二）资源支撑。资源是教育培训的关键一环。区局整合集中区域执法专业力量，共同参与市局课件制作、教材教辅编制、教学培训任务开展等工作，加强师资教员队伍和培训管理团队建设，提高组织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同时，要加强关心关爱教育培训组织实施和管理人员，对组织有力的单位（部门）、表现优秀的个人，在年度考核、评先推优中予以优先考虑，切实增强培训管理人员的获得感和成就感。

（三）创新引领。按照“资源数字化、教学数字化、管

理数字化”的发展要求，区局坚持在培训内容和形式上创新，推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数字化培训平台建设，推进培训课件在内容和形式上创新，推动全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的系统化、标准化、流程化。

附件： 1. 2023 年区局及基层中队教育训练任务清单
2. 2023 年科队学习清单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23 年 4 月 18 日

抄送：市城管执法局，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8 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区局及基层中队教育训练任务清单

责任 部门	序号	工作任务	对象范围	组织方式	期数	天数/时间	课程内容	教学评价
区局	1	全员 普训	本区系统 在职人员	集中培训	至少分 2 期 开展	3 天/期, 8 学时 4 学 分/天	专业知识、党风廉政、队 伍管理、群众工作等方面 课程, 具体教学内容另行 下发	开展
	2	实践 训练	新录用人员	集中训练	1	30 天	办案流程及规范、勤务工 作规范、执法装备及城管 数字平台应用、群众工作 方法、投诉处置流程规范 等实务	开展
	3	队列 考核	本区基层中队, 不少于 80%执法人员/中队	集中会操	按实	/	基本队列动作	/
科队	4	科队 学习	科队在职执法人员	集中学习	1 次/月, 共 12 次	不少于 40 分钟/次	具体学习内容详见附件 2	/
	5	队列 训练	中队 90%执法人员	集中训练	2 次/月	不少于 20 分钟/次	基本队列动作	/

附件 2

2023 年科队学习清单

序号	学习内容	文号	学习要求
1	关于印发《<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通知	沪城管规〔2023〕1号	必修，结合法规及案例学习
2	关于印发《上海市城市管理领域非现场执法工作规定》的通知	沪城管规〔2023〕2号	必修
3	关于印发《上海市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通知	沪城管规〔2022〕3号	必修，结合法规及案例学习
4	关于印发《上海市建设工程垃圾运输许可证吊销程序规定》的通知	沪城管规〔2022〕4号	必修
5	关于印发《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程序规定》的通知	沪城管规〔2021〕1号	必修，学习重大法制审核相关内容
6	关于2022年度本市城管执法系统案卷评查情况的通报	沪城管执〔2023〕2号	必修，结合法规及案例学习
7	关于加强“一江一河”滨水公共空间城管综合执法工作实施意见	沪城管执〔2022〕28号	必修
8	关于印发《上海市城管执法案件信息归集管理规定》的通知	沪城管执〔2022〕57号	必修
9	上海市城管执法系统2021年度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通报	沪城管执〔2022〕69号	必修，结合法规及案例学习
10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街道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绩效考核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沪城管执〔2022〕72号	必修
11	关于规范填报和运用勤务工作日志的通知	沪城管执〔2022〕40号	结合实际工作学习
12	关于开展2022年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活动情况的通报	沪城管执〔2022〕77号	结合文件案例学习
13	关于印发《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跨省毗邻区域城管执法协作指导意见（试行）》《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跨省毗邻区域城管执法协作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长三角城管执法〔2022〕2号	毗邻区的区局科室及中队必须学习
14	关于2022年本市城管执法系统执法全过程视音频记录专项检查的情况通报	沪城管办〔2022〕11号	结合文件案例学习
15	群众来访接待工作指南	/	学习 3-4 条/月

说明：市局将适时下发学习